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邱媚湘
電話：04-7531814
電子信箱：meigii@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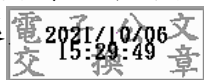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354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申請資料（共1個電子檔）（0354300A00_ATTCH1.zip）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大手拉小手助學計畫開放申請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110年9月24日普基秘字第1100001005號函辦理。
- 二、大手拉小手助學計畫為協助家境貧困學生穩定就學之助學獎學金，110年度將於110年10月1日至10月29日開放申請，相關資訊請至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網站（<http://www.you-care.org.tw/>）瀏覽公告。
- 三、惟因社會資源有限，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優先與合作意願較高、社會資源薄弱或弱勢學生比例偏高之國、高中與五專學校合作。
- 四、若有不盡事宜，請洽該會專員紀盈竹，電話：（02）7723-1288分機18。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高中職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輔導室 收文:110/10/06



1100004500

有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



裝

訂

線

